

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

门体发〔2022〕10号

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 关于同意北京博锐斯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申 请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—游泳的批复

北京博锐斯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提交的关于申请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—游泳项目的材料已收悉。根据国务院《全民健身条例》和国家体育总局《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及相关行业管理要求，我局对申报材料进行了审查，并于2022年8月9日前往实地检查，检查无误。

经我局研究决定，批准你单位游泳项目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。

此页无正文



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9日印发